

---

##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所有四川科倫博泰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出售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年度股東會的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通函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四川科倫博泰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



### Sichuan Kelun-Biotech Biopharmaceutical Co., Ltd.

### 四川科倫博泰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90)

- (1) 2025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 (2) 2025年財務報表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 (3) 續聘核數師
  - (4) 202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 (5) 2026年利用閒置自有資金購買理財產品
  - (6) 發行股份及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的一般性授權
  - (7) 回購H股的一般性授權
- 及
- (8) 年度股東會通告

---

四川科倫博泰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謹訂於2026年6月29日上午十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四川省成都市溫江區成都海峽兩岸科技產業開發園新華大道666號四川科倫博泰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K1樓2樓1號會議室舉行年度股東會。年度股東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AGM-1至AGM-3頁。可用於年度股東會的代表委任表格刊發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kelun-biotech.com>)。

擬委任代表出席年度股東會的股東務請將年度股東會的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載明的指示填妥，並不遲於年度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6年6月28日上午十時正)交回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年度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通函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2026年6月4日

---

## 目 錄

---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附錄一 – 說明函件.....	I-1
年度股東會通告.....	AGM-1

---

## 釋 義

---

於本通函內，除另有定義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2025年年度報告」	指	本公司2025年年度報告
「年度股東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6月29日上午十時正召開的年度股東會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公司章程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央結算系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經不時修訂
「本公司」或「我們」	指	四川科倫博泰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11月22日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6990)，並包括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如文義所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未上市股份，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
「全球發售」	指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各自定義見本公司於2023年6月29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該等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H股證券登記處」	指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5月31日，即在刊發本通函前確定本通函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 釋 義

---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超額配股權」	指	本公司已向相關包銷商授出的超額配股權，以配發及發行合共最多3,366,900股額外H股(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的15%)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及僅供地理參考之用，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賦予該詞的涵義
「收購守則」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庫存股份」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經不時修訂
「庫存股份」	指	本公司庫存股份
「非上市外資股」	指	可能由本公司發行的、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未上市股份(如若發行，則將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認購及繳足)
「未上市股份」	指	內資股及/或非上市外資股
「%」	指	百分比



**KELUN-BIOTECH**  
**科伦博泰**

**Sichuan Kelun-Biotech Biopharmaceutical Co., Ltd.**

**四川科倫博泰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90)

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

劉革新先生

註冊辦事處、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四川省

成都市溫江區

執行董事

葛均友博士

成都海峽兩岸科技產業開發園

新華大道666號

非執行董事

劉思川先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賴德貴先生

灣仔

馮昊先生

皇后大道東248號

廖益虹女士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曾學波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強博士

涂文偉博士

金錦萍博士

李越冬博士

敬啟者：

**(1) 2025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2025年財務報表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3) 續聘核數師**

**(4) 202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5) 2026年利用閒置自有資金購買理財產品**

**(6) 發行股份及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的一般性授權**

**(7) 回購H股的一般性授權**

**及**

**(8) 年度股東會通告**

### 一.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年度股東會通告及將於2026年6月29日舉行的年度股東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資料，以便閣下於年度股東會上就是否投票贊成或反對該等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於年度股東會上，將提呈普通決議案以：

- (1) 審議及批准2025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2025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 (2) 接納經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的本集團2025年度綜合財務報表(「**2025年財務報表**」)，連同2025年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
- (3) 審議及批准續聘本公司核數師；
-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202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及
- (5) 審議及批准2026年利用閒置自有資金購買理財產品。

於年度股東會上，將提呈特別決議案以：

- (1) 審議及批准授予董事會發行股份及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的一般性授權；及
- (2) 審議及批准授予董事會回購H股的一般性授權。

為使閣下對將於年度股東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有進一步的了解並能夠在掌握充足及所需的資料之情況下作出知情決定，我們於本通函內向股東提供詳盡的資料。

### 二. 將於年度股東會上審議的事項

#### (1) 2025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年度股東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2025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全文載於2025年年度報告)。

**(2) 2025年財務報表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年度股東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接納2025年財務報表及獨立核數師報告(其全文載於2025年年度報告)。2025年年度報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kelun-biotech.com>)。

**(3) 續聘本公司核數師**

年度股東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2026年度的核數師，任期自年度股東會批准當日起直至本公司下屆年度股東會結束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有關委任的2026年度税前薪酬(不超過人民幣2,800,000元)。

估計審計費用(即應付予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酬金)乃經本公司與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經充分考慮及按公平原則磋商，並已計及於相關時間已知悉的(其中包括)本公司與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過往協定的審計費用、審計工作的規模、性質、複雜程度及預期範圍、審計時間表及所需資源，以及將調配的專業人員的級別及組合。該估計審計費用基於以下假設：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內，本集團的營運、會計政策或監管環境不會發生重大變動，且不存在會導致估計審計費用不公平及不合理的不可預見情況，同時本公司將就審計目的合理所需的協助及信息提供及時且充分的配合。

**(4) 202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年度股東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202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基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經營發展狀況，截至目前本公司不存在任何可供分配的利潤，因此，董事會不建議向股東派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5) 2026年利用閒置自有資金購買理財產品**

年度股東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以閒置自有資金購買低風險理財產品的建議。購買該等理財產品的目的是在不影響本公司正常經營的情況下，提高資金使用效率及增加其現金資產的回報。詳情如下：

**(a) 投資限額**

本公司擬在授權期限內(定義見下文)使用總額不超過人民幣30億元的閒置自有資金購買理財產品，資金可在上述限額內以滾動方式使用。

**(b) 投資種類**

本公司將按照相關規定嚴格控制風險，嚴格評估及篩選理財產品，選擇風險較低、流動性較強、投資收益相對較高的產品。

**(c) 投資風險分析及風險控制措施**

購買理財產品可能涉及若干風險，例如：

- (i) 市場波動可能影響本公司所購買理財產品的表現；
- (ii) 由於本公司擬於適當時間根據當時的經濟及金融市場狀況購買該等理財產品，故無法預先確定該等產品的實際投資回報；及
- (iii) 該等產品可能因產品發行人的財務狀況惡化而面臨虧損或其他重大不利因素。

鑑於上述投資風險，本公司擬採取以下風險控制措施：

- (i) 本公司財務部將建立理財產品賬目，委託專人管理現有的金融產品，跟蹤資金的進度及安全性，並對任何異常情況向本公司進行報告，採取相應的保護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資風險，確保資金安全。
- (ii) 本公司內部審計部門將監督理財產品的相關事宜。本公司將定期向內部審計部門提交購買理財產品的賬目。內部審計部門將對本公司的理財產品進行事前審查、事中監督和事後審計。

**(d) 授權期限**

授權期限為本決議案於年度股東會上批准之日起計12個月。

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或總經理有權在上述投資種類及投資限額範圍內購買理財產品，行使該項投資決策權並簽署相關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於：選擇合格專業理財機構作為受託方、明確委託理財金額及期限、選擇委託理財產品品種、簽署合同及協議等。擬購買理財產品的發行主體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或關聯方。

**(6) 授予董事會發行股份及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的一般性授權**

年度股東會上將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以考慮及批准授予董事會一般性授權（「發行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新增股份及/或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20%。

發行授權之詳情如下：

**(a) 發行授權之主要條款**

- (i) 授予董事會無條件一般性授權，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單獨或同時配發、發行及處理新增股份及/或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而董事會批准將予配發、發行及處理的新增股份及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年度股東會上通過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20%（包括但不限於H股、未上市股份、認股權證、可轉換債券及附有權利認購或轉換成股份之其他證券以及其他購股權）；
- (ii) 授權董事會在行使發行授權時制定及執行發行及/或銷售或轉讓方案，包括但不限於將予發行的新股份類別（內資股、非上市外資股或H股）及數目、定價機制及/或發行價格及/或銷售或轉讓價格（包括價格範圍）、發行及/或出售或轉讓的方式、承配人及/或購買人或受讓人、所得款項用途、發行及/或出售或轉讓的時間、發行及/或出售或轉讓的期限、是否向現有股東配發及/或出售或轉讓股份，以及相關法律、法規或上市規則可能另行規定的任何其他內容；

---

## 董事會函件

---

- (iii) 授權董事會辦理本公司註冊資本增加事宜，對本公司的公司章程進行相應修訂，以反映本公司根據本決議案而獲授權發行的股份，並執行相關程序以實現註冊資本的增加；
- (iv) 授權董事會根據發行授權就有關發行及/或出售或轉讓事宜委聘中介機構；批准及簽署發行及/或銷售或轉讓所需、適當、可取或有關的一切行為、契據、文件及其它相關事宜；審議、批准及代表本公司簽署與發行及/或銷售或轉讓有關的協議，包括但不限於配售及承銷協議、中介機構聘用協議等；
- (v) 授權董事會批准及代表本公司簽署有關發行及/或出售或轉讓的文件，履行必要的審批程序，並向有關當局(如適用)完成所有必要的備案、登記和記錄；
- (vi) 授權董事會根據中國境內外監管機構的要求修訂相關協議及法定文件；及
- (vii) 授權董事會將發行及/或銷售或轉讓方案的實施轉授予其授權人士，但董事會不得在未確定股份發行方案的情況下將股份發行事宜全部或大部分轉授予其授權人士。

### **(b) 發行授權之期限**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於年度股東會獲通過之日起至下列最早發生者止之期間：(a)本公司下屆年度股東會結束時；或(b)於本公司任何股東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更改本決議案所述授權之日。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233,185,969股。假設股份數目(不包括庫存股份)於通過相關特別決議案當日維持不變，本公司將有權配發、發行及處理及/或出售或轉讓最多46,637,193股股份。

**(7) 授予董事會回購H股的一般性授權**

年度股東會上將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以考慮及批准授予董事會一般性授權（「回購授權」），以回購不超過於年度股東會上提呈的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H股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10%的H股。

回購授權之詳情如下：

**(a) 回購授權之主要條款**

- (i) 授予董事會無條件一般性授權，以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回購H股，而董事會將予批准回購的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年度股東會上通過決議案當日已發行H股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0%；
- (ii) 授權董事會於行使回購授權時制定及實施回購方案，包括但不限於回購時間、回購期間、回購價格、回購數量及回購目的（包括將回購股份進行註銷或將回購股份持作庫存股份）；
- (iii) 授權董事會根據適用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通知債權人及作出公告，並處理債權人行使權利的相關事宜（如適用）；
- (iv) 授權董事會開立境外股份賬戶及資金賬戶，並執行相應的外匯登記程序；
- (v) 授權董事會根據適用法律法規完成相關批准或備案程序（如適用）；
- (vi) 授權董事會將回購股份持作庫存股份或辦理回購股份的註銷、減少本公司註冊資本、對公司章程進行相應修訂，以及執行相關程序以實現註冊資本的減少；

## 董事會函件

- (vii) 授權董事會批准及代表本公司簽立與回購有關的文件，執行必要的審批程序，如市場情況發生變化，除涉及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規定須由股東會重新表決的事項，根據國家有關規定、有關政府部門和證券監管部門要求、市場情況和本公司經營實際情況，對回購方案進行調整、並繼續辦理回購的相關事宜；
- (viii) 授權董事會動用符合相關監管規定的資金進行回購，如本公司閒置自有資金及所募集資金(為免生疑問，不包括來自全球發售及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的所得款項淨額)；
- (ix) 授權董事會將回購方案的實施轉授予其授權人士，但董事會不得在未確定股份回購方案的情況下將股份回購事宜全部或大部分轉授予其授權人士。

### **(b) 回購授權之期限**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於年度股東會獲通過之日起至下列最早發生者止之期間：(a)本公司下屆年度股東會結束時；或(b)於本公司任何股東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更改本決議案所述授權之日。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H股數目為170,984,257股。假設股份數目於特別決議案通過當日維持不變，本公司有權回購最多17,098,425股H股。

回購授權的說明函件載於本通函附錄一。

### **三. 年度股東會**

本公司年度股東會將於2026年6月29日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四川省成都市溫江區成都海峽兩岸科技產業開發園新華大道666號四川科倫博泰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K1樓2樓1號會議室舉行。召開年度股東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AGM-1至AGM-3頁，並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kelun-biotech.com>)。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須於年度股東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 四.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為確定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24日至2026年6月29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未登記股東須確保不遲於2026年6月23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進行登記。

#### 五. 代表委任安排

年度股東會的代表委任表格已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倘閣下擬委任代理人出席年度股東會，閣下須按年度股東會的代表委任表格上載明的指示填妥及交回表格。代表委任表格須不遲於年度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6年6月28日上午十時正)交回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年度股東會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六.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及公司章程，股東於股東會上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惟股東會主席本著真誠決定允許以舉手方式表決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項的決議案除外。本公司須按照上市規則第13.39(5)條規定的方式刊發投票結果公告。因此，年度股東會主席將根據公司章程行使其權力，要求對年度股東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

#### 七. 推薦建議

董事會認為，年度股東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年度股東會上提呈的該等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四川科倫博泰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  
劉革新

香港，2026年6月4日

本附錄乃按上市規則規定提供的說明函件，以令股東能夠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授出回購授權作出知情決定。

## 一. 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准許以聯交所作為第一上市地點的公司在聯交所回購其證券，惟須受若干限制，其中最重要的限制概述如下。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賦予其權力回購本身證券。

## 二. 股本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33,185,969股，包括62,201,712股內資股及170,984,257股H股。待授出回購授權之特別決議案獲通過及基於股份數目於特別決議案獲通過當日維持不變，本公司可根據回購授權回購最多17,098,425股H股，最多為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H股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0%。

## 三. 回購的理由

董事認為，回購授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利益。行使回購授權可提升每股資產淨值及/或每股盈利(視乎當時市況及資金安排而定)，且有關回購僅於董事認為有利於本公司及其股東時，方會進行。

## 四. 回購的資金

在回購其H股時，本公司僅可動用根據公司章程、上市規則及適用中國法律、規例及法規可合法作此用途的內部資金撥付，如本公司閒置自有資金及所募集資金(為免生疑問，不包括來自全球發售及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的所得款項淨額)。本公司不得以現金以外的代價或聯交所交易規則(經不時修訂)以外的結算方式於聯交所回購證券。

## 五. 對營運資金的影響

在遵守上市規則及所有適用法律法規的情況下，本公司可註銷其回購的任何H股及/或將其持作庫存股份，惟須受(例如)作出有關回購當時的市況及其資本管理需求所規限。

倘回購授權於建議回購期間的任何時間悉數行使，則與2025年年度報告所載經審計賬目所披露狀況相比，本公司的營運資金或資本負債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然而，倘行使回購授權會對本公司營運資金需求或資本負債水平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則董事不擬行使回購授權。

## 六. 一般事項

概無董事及(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其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現時有意在回購授權獲股東批准的情況下向本公司出售本公司任何H股。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知會本公司，表示其目前有意向本公司出售任何H股，或承諾不會在本公司獲授回購授權的情況下出售任何H股。

就寄存於中央結算系統以待於聯交所轉售的任何庫存股份而言，本公司將(i)促使其經紀不會向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發出任何指示，以就寄存於中央結算系統的庫存股份在股東會上投票；及(ii)自中央結算系統轉出庫存股份(如屬股息或分派)，並於股息或分派記錄日期前以本公司自身名義重新登記為庫存股份或註銷該等股份，或採取任何其他措施確保其不會行使任何股東權利或獲取任何權利，有關權利在該等股份以其自身名義登記為庫存股份的情況下根據適用法律另行中止。

董事已向聯交所承諾，將依照上市規則、適用中國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根據回購授權行使本公司權力進行回購。

## 七. 收購守則的涵義

倘股東於本公司表決權的權益比例因本公司根據回購授權回購股份而增加，則就收購守則規則32而言，該項增加將視為一項收購。因此，一名股東或一組一致行動的股東或會取得或鞏固對本公司的控制權(視乎股東權益的增幅而定)，並須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及32提出強制性要約。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董事所深知及確信，董事並不知悉因根據回購授權進行任何回購而引致收購守則或任何類似適用法律項下的任何後果。此外，倘行使回購授權會導致公眾股東持有的股份總數低於聯交所規定的最低百分比，則董事不擬行使有關授權。

## 八. 本公司回購股份

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六個月內，本公司並無於聯交所或透過其他方式購買任何H股。

## 九. H股價格

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十二個曆月各月，H股在聯交所買賣的最高及最低價如下：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b>2025</b>		
5月	360.00	296.20
6月	380.00	309.20
7月	420.40	318.20
8月	498.20	386.20
9月	541.50	435.60
10月	581.00	390.80
11月	476.00	395.80
12月	470.00	390.80
<b>2026</b>		
1月	495.00	389.40
2月	452.80	376.60
3月	470.00	339.60
4月	529.50	443.60
5月	499.60	415.20

## 十. 確認

本公司確認，本說明函件或回購授權概無任何不尋常之處。

---

## 年度股東會通告

---



**KELUN-BIOTECH**  
**科倫博泰**

**Sichuan Kelun-Biotech Biopharmaceutical Co., Ltd.**

**四川科倫博泰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90)

### 年度股東會通告

茲通告四川科倫博泰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29日上午十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四川省成都市溫江區成都海峽兩岸科技產業開發園新華大道666號四川科倫博泰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K1樓2樓1號會議室舉行年度股東會(「年度股東會」)以處理下列事宜：

####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2025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接納經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的本集團2025年度綜合財務報表(「**2025年財務報表**」)，連同2025年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3. 審議及批准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2026年度的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有關委任的具體事項，包括但不限於2026年度其稅前薪酬不超過人民幣2,800,000元，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4日之通函(「**通函**」)。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詳情載於通函。
5. 審議及批准於2026年利用閒置自有資金購買理財產品，詳情載於通函。

#### 特別決議案

6. 審議及批准授予董事會發行股份及出售庫存股份的一般性授權，一般性授權之詳情載於通函。

## 年度股東會通告

7. 審議及批准授予董事會回購H股的一般性授權，一般性授權之詳情載於通函。

承董事會命  
四川科倫博泰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  
劉革新

香港，2026年6月4日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年度股東會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惟主席真誠決定允許以舉手方式表決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項的決議案除外)。投票結果將於年度股東會後於本公司網站<https://kelun-biotech.com>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s://www.hkexnews.hk>刊發。
2.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的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該受委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
3. 委任代表之文據及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核實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年度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召開時間24小時前(即2026年6月28日上午十時正前)填妥及交回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H股股東而言)，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年度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4. 為確定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24日至2026年6月29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未登記股東須確保不遲於2026年6月23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進行登記。
5. 倘屬聯名股東，則排名較先之聯名股東(不論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之投票方獲接納，其他聯名股東之投票則不會受理；就此而言，先後次序按照聯名持有人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排名先後而定。
6. 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會議的股東之交通及住宿費用須自理。
7. 股東或其受委代表於出席年度股東會時須提供身份證明。
8. 會議聯繫方式：

聯繫人： 陳卓  
電話： +86-18084866369  
電子郵箱： yfchengz@kelun.com  
地址： 中國四川省成都市溫江區成都海峽兩岸科技產業開發園新華大道666號

---

## 年度股東會通告

---

9. 決議案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4日的通函內。除另有指明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10. 本通告內凡提述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11. 本通告中英文內容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
12. 本通告中對配發、發行或處理證券或股份的提述，應包括出售或轉讓於聯交所上市的庫存股份。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劉革新先生；執行董事葛均友博士；非執行董事劉思川先生、賴德貴先生、馮昊先生、廖益虹女士及曾學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強博士、涂文偉博士、金錦萍博士及李越冬博士。